

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

107 學年度第 5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 年 1 月 2 日（三）12 時 20 分至 13 時 20 分

地點：第二行政大樓第四會議室

主席：林俊全教授

委員：葛宇甯總務長(寧世強組長代理)、黃麗玲教授、許添本教授、關秉宗教授、康旻杰教授(請假)、李培芬教授(請假)、劉權富教授(請假)、賴仕堯教授、廖文正教授、張俊彥教授、黃國倉教授、陳永樵先生、張安明組長、學生會蔡庭熏同學、研協會林冠亨同學(請假)、學代會鄭景平同學(請假)

諮詢委員：王根樹教授(請假)、黃耀輝教授(請假)、葉德銘教授、陳鴻基教授(請假)、廖咸興教授(請假)、呂欣怡委員(請假)。

列席：心理系 鄭伯璦系主任、林東漢技士；學務處住宿服務組李美玲組長；陳明揮建築師事務所 陳明揮建築師、林浪馳專案經理、陳秉鎰設計師；總務處秘書室(未派員)；總務處營繕組 葉瑞堯技士；總務處事務組 林新旺組長、薛雅方股長、吳淑均股長、阮偉紘副理；總務處保管組(未派員)。

幹事：吳莉莉、吳慈葳、彭嘉玲

記錄：吳慈葳

壹、報告案

一、確認 107 學年度第 4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會議紀錄。

- 決定：同意備查。

貳、討論案

一、心理系南北館空中走廊及週邊環境改善工程(提案單位：營繕組)

-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：(略)

- 委員及各單位意見：

學生會學生委員：

橋的頂部是否有遮雨設施？

建築師：

格柵下方有裝設玻璃，雨天可以通行不用撐傘。

學生會學生委員：

- 一、該處因有植栽落葉，玻璃材質容易髒不易清洗，建議玻璃材質應挑選，例如霧面。
- 二、欄杆採用玻璃材質，容易撞到有安全疑慮且不美觀，建議考量其他材質。

委員：

- 一、兩棟建築物間設置天橋的目的，一般有兩個原因，一是地面有衝突，二是兩邊樓層太遠，從這個角度看這座橋功能應為景觀功能。通廊設於二樓或三樓，建議應思考兩邊建築物空間之使用量。
- 二、玻璃設置於格柵下方，玻璃上層容易積樹葉、灰塵、水，清洗較為困難。夏天會熱，天候防護的定義到何種程度？側面風是否會很大，下雨時是否仍需要撐傘？建議補充相關內容。
- 三、景觀角度因橋的設計採透空方式故影響不大，但目前景觀是由西側看，建議分析東側看過來的角度。

委員：

- 一、呼應前面委員意見，樟樹是常綠樹木代表常掉葉，春天及九月掉葉量大，建議應考慮是否有足夠清潔經費。
- 二、建議事先評估這棵樟樹的穩定性，靠北面的樹可能不會長得很好。
- 三、通道側邊因無玻璃，雨水仍會進來，通道路面會有濕滑的情況，是否可克服此問題？

委員：

- 一、示意圖把無障礙坡道放在北館不正確，應為南館側邊。
- 二、施工走道要封閉 240 天，周邊館舍的辦公人員多會經過該通道至女九餐廳用餐，施工期是否會留下行人的走道？
- 三、心理系南館側邊地下室之斜面採光罩，現況全部都是樹葉，樹葉及髒汗難清洗。

委員：

- 一、細部設計是否已完成？鋼柱及鋼樑尺寸是否已設計完成？結構若全部脫開其結構性能相對單純，但要確保安全的問題。建議可評估柱量與壁量之間的關係，多開一個門對原來的結構行為是否會造成影響？安全為第一優先。

- 一、通道從三樓改到二樓是考量樹的原因，建議除了是否會擋到樹的因素，應考慮使用效率最高的情況。
- 二、未來校內若有小型建築量體案，建議可開放學生競圖，把學生的構想納入，或採用新工法、新材料做為展示。

委員：

- 一、二樓以上的結構系統與造型，是否與效果圖相符？結構圖看起來構件較大，樓板採用 I 型樑支撐，剖面圖無法檢視屋頂結構斷面為何，這部分需要再確認，建議構造上的細部需要多考慮。
- 二、橋面的鋪面是何種材質？橋面為室外水較室內多，同時是無障礙通道，因此防滑及止滑很重要。
- 三、欄杆設計為玻璃面，人停留時也許會靠著欄杆扶手，未來需要進一步豐富欄杆之細部設計。

委員：

- 一、戶外斬石子座椅是否會落地？若為落地座椅會影響樟樹的根系，亦會影響往北館之排水，恐產生積水狀況。
- 二、目前於草皮旁設計長條座椅將中庭包圍起來，而非鼓勵大家從中庭走入草皮，較為可惜。一旁漂亮的草皮希望可與心理系有密切的關係，可將心理系南北館師生活動引導至草皮。

委員：

- 一、橋頂採用玻璃，玻璃面之雨水洩水坡度如何考量？是否有設計天溝？
- 二、玻璃間的交接面經日曬雨淋，往往會防漏失敗產生滴水，如何考量此事？

委員：

- 一、溝渠目前假設無水，若開挖時有水將如何考量？是否有假設性議題？
- 二、桃花心木道較暗，目前有計算每天下午 4 點 30 分影響樹木的日照，但通常考慮春夏秋冬四季，目前的資料是否僅提供影響最嚴重的資料？

委員：

心理系南北館歷史應超過 35 年，校史館持續在做新舊校景對照，藉此穿廊設計，建議可於通廊角落設計一個心理系館前身的記憶迴廊，僅記得前身為傅斯年校長時期蓋的男生第五、第六宿舍，宿舍之後到心理系館建築，中間是否還有其他的建築存在過？

召集人：

心理系搬到現在的館舍前，是與地理系在同一棟館舍，當時的館舍現已成為博雅教學館。

委員：

本人曾住過第五第六宿舍，現已拆除的志鴻館即為當時的第五第六宿舍。

委員：

- 一、心理系草坪空間品質佳，但師生使用草坪的次數不頻繁，草坪是否有其它設計或傢俱，可增加未來的使用性？
- 二、建議天橋之停留空間增加座椅，可俯瞰庭園且位於樹的環抱中，產生不同的氛圍。

委員：

- 一、樟樹的受風面大，需要修剪減小樹冠幅，降低受風面。
- 二、樟樹落葉量大，心理系後續需考量維護管理費用，避免成為陰暗通廊。

建築師：

- 一、有關清潔維護問題，牆面的高度控制在 2.4 公尺至 2.6 公尺間，若墊椅子並使用清洗汽車的高壓水柱沖洗，且沖洗頻率高，應可維持一定的整潔。另外也討論另一方案，玻璃設於格柵上方，人站在三樓窗戶，由上方沖洗清潔方案。經與心理系討論後，系上選擇人站在椅子上沖洗的方案。
- 二、模擬圖沒有畫橫樑，格柵是跨在橫樑外，因此視覺上會有一些差異，但橫向構造物不至於很明顯。
- 三、有關水圳的問題，經訪談校內較資深的老師及看過南北館興建的老師，給予的回饋是工學院綜合大樓於興建時，水路即已被封閉改道，裡面可能還有水但其水路已繞到北館的道路側，水道雖無填起來，但其功能已被取代。
- 四、橋的鋪面材質採用抵石子，並做較大的洩水往兩邊排，讓橋面能在雨天盡量不積水。屋頂面的排水沒有另外設天溝，設天溝會更不易清潔，因此若遇大雨讓水像瀑布一樣洩水。風水上來講，洩水方向往樟樹的方向，即水往內流不外流。
- 五、老照片的部分再與心理系討論。
- 六、現況中庭使用範圍相當侷限，通常是使用有座椅處，無座椅的地方就看不到學生使用，因此提案有建議做戶外街道傢俱，即平面圖上樹的周邊有幾何性的座椅，期待街道家具與硬鋪面的廣場，可提供更多學生在此使用的機會。原本的提案是希望鋪面不要侷限於現有的木棧道，能有更大的廣場，更多廣場的邊界可進入草皮，目前方案為與校方討論的成果。
- 七、當初曾評估於北館增設無障礙電梯，但受限於平面格局，於北館設置電梯的機會較低，且因心理系希望可將無障礙到達處集中，故將橋設置於二樓處。
- 八、日照模擬是使用 7 月 15 日的條件設定。

心理系：

- 一、橋設置於二樓的原因，主要為半歲以下嬰兒的實驗室位於二樓，實驗室使用頻率高，常有媽媽帶小嬰兒來做實驗，現況北館嬰兒車需要抬上去，因南館已設置電梯，未來嬰兒車將由南館搭電梯經由二樓橋抵達北館。
- 二、中庭樟樹不是心理系種植的，是自己長大的，因此他的強韌度應該比想像的好。

召集人：

- 一、落葉的問題是否可於中間部分鏤空，讓樹葉自行落下來，降低困擾。
- 二、此廣場將來會與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互相呼應，經由藍帶串連起來，整個區塊整理起來，會變成環境很好的區域。
- 三、校園綠地空間很少能充分發揮其功能，總圖書館後方草坪週末常有家庭帶小孩做家庭戶外活動，但學生的討論空間如何營造？建議多思考。

- **決議：** 請將委員建議納入後續細部設計，本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肆、散會（下午 13 時 20 分）